



中国档案馆指南丛书

中山市
ZHONGSHAN CITY

档案馆 ARCHIVES GUIDE 指南

中山市档案馆 编著

中国档案出版社

中国档案馆指南丛书

中山市
ZHONGSHAN CITY

档案馆
ARCHIVES GUIDE
指南 

中山市档案馆 编著

中国档案出版社

责任编辑/赵增越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山市档案馆指南/中山市档案馆编. —北京：中国档案出版社，
2008.9
(中国档案馆指南丛书)

ISBN 978-7-80166-978-0

I. 中… II. 中… III. 档案馆—中山市—指南
IV. G279.276.53-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465561 号

ZHONGSHANSHI DANGANGUAN ZHINAN

出版/中国档案出版社 (北京市宣武区永安路 106 号)

发行/中国档案出版社发行部 (010-83171069)

印刷/北京耀华印刷有限公司

规格/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23 字数/400 千字

版次/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2000 册

定价/58.00 元

《中国档案馆指南丛书》编委会

主任 杨冬权

副主任 段东升 李明华 李和平 杨继波

委员 (按姓氏笔划为序)

丁志隆	于佩常	于新华	于 薇	王元德	王立忠
王传福	王国振	王建明	尹玉兰	计英春	石 山
冯世斌	孙伟良	孙成德	孙 钢	许计划	许 芳
刘玉生	牟桂云	宋宁华	宋协会	何伍爱	吴宏达
吴 辰	吴志强	李安全	李自德	李学香	张佃敏
张彦杰	张奎明	杨永建	杨西平	杨汝鉴	杨朝伟
陆大钺	陆仲星	陈乐人	邹爱莲	邵继红	林 波
郎健华	荣 华	赵启民	赵德喜	胡金玉	徐大章
唐桂岚	梁 伟	黄明初	黄美春	韩 杰	薛 云

《中国档案馆指南丛书》编辑部

总策划 于 薇 宋宁华

主 编 管 辉

编 辑 赵增越 刘 琛 田小燕

《中山市档案馆指南》编委会

主任 郝一峰

副主任 吴杰祥 冯荣球

委员 高小兵 潘宇坤 张安根 黄巧波 刘志信

陈绪波 严荫庭 刘士东

《中山市档案馆指南》编辑部

主编 冯荣球

副主编 高小兵 潘宇坤

责任编辑 张安根 巫晓云 黄巧波

资料提供 刘志信 黎佩文 郑暖

PREFACE

前言

中山是伟大的民主革命先驱孙中山先生的故乡，历史悠久，文化积淀深厚，经济快速腾飞，是广东省社会和经济发展的前沿阵地。作为中山行政区域内唯一的国家综合档案馆，中山市档案馆肩负着接收、收集、整理、保管本地区具有长久保存价值的档案资料并向社会提供利用的职责。目前，市档案馆收藏了明清以来中山各个历史时期的各种类型与载体的档案资料，内容丰富。为了更好地揭示馆藏档案的基本成份和主要内容，让社会各界了解并有效利用，我们修编了《中山市档案馆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期望通过对馆藏的介绍和指引，使馆藏档案信息资源更好地为党和政府的决策服务，为社会民众的需要服务，在建设文化名城、和谐中山中更好地发挥其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

一、《指南》最早编写于1992年，1999年进行了第一次修订，但没有公开出版。近年来，随着馆藏数量的急剧增加，以及社会档案意识的日益提高，人们对馆藏档案资料了解和利用的需求越来越强烈。为了更好地满足社会需求，2006年起，我们再次修编《指南》，结合馆藏档案资料的实际情况，在原稿的基础上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二、《指南》是按照国家档案局印发的《档案馆指南编制规范》来编写，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做到内容客观、全面、准确、翔实，文字简洁。

三、《指南》由前言、正文、附录和插图组成。正文分为五章，内容分别为中山市档案馆概况、建国以前的档案介绍、建国以后的档案介绍、专门档案介绍、馆藏资料介绍。为帮助读者进一步了解相关信息，另设有附录，主要包括全宗名录、编研材料目录、本馆档案收集和查阅利用等方面的规定。

四、《指南》以主要篇幅进行馆藏档案全宗介绍。大部分全宗均逐一介绍，少数档案数量少、性质相似的全宗组合成全宗汇集（全宗号99），作集中简要介绍。

全宗介绍分为机构沿革和档案内容两部分，分别介绍机构演变过程、主要负责人更迭、部门职能、档案起止年代、数量、整理编目情况、档案

前
言

主要内容等。

全宗介绍的时间一般以该全宗档案所涉时间下限为限。由于本馆接收的档案大多至 1997 年，因此全宗介绍的时间一般截止至 1997 年。撤并单位的全宗介绍以机构撤并时间为限。

全宗介绍中的全宗名称，一般使用该全宗档案所涉时间下限内所使用的机构名称。对一些机构变化复杂、曾使用多个名称的全宗，同时列出使用时间较长影响较大的名称，以括号括起列于后。

五、《指南》专章介绍了馆藏资料的基本情况，其中重点介绍涉及中山本地内容的历史、地理、地图、文件汇编、报刊等方面资料。

中山市各单位、镇区对《指南》的编写工作给予了大力支持和配合，在资料提供、稿件审核方面做了大量的工作，在此，我们表示衷心感谢！

因水平有限，《指南》的疏漏和不足之处难免，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8 年 6 月

目
录
CONTENTS

第一章 中山市档案馆概况	(001)
一、档案馆历史沿革	(001)
二、馆藏档案综述	(003)
三、馆藏特色概述	(005)
四、馆藏资料综述	(006)
五、汇编档案资料情况	(006)
六、利用工作综述	(007)
第二章 馆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档案介绍	(009)
明清时期档案	(009)
民国时期档案	(010)
革命历史档案	(016)
第三章 馆藏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档案介绍	(018)
 党委机构档案	
中共中山市委员会办公室	(018)
中共中山市委纪律检查委员会（监察局）	(022)
中共中山市委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024)
中共中山市委党校	(026)
中山市国家保密局	(027)
中共中山市委干部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029)
中山市干部培训中心	(030)
中共中山市委组织史资料编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031)
中共中山市委组织部	(032)

**目
录**

中共中山市委宣传部	(034)
中共中山市委统战部	(036)
中共中山市委政法委员会	(038)
中共中山市委政策研究室	(039)
中山市党政机关与所办经济实体和管理的直属企业脱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041)
中共中山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中山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局）	(041)
中共中山市委农村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办公室	(043)
中共中山市委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办公室	(044)

人大、政协机构档案

中山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045)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中山市委员会办公室	(047)

群团机构档案

中山市归国华侨联合会	(049)
中山市总工会	(050)
共青团中山市委员会	(052)
中山市妇女联合会	(054)
中山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	(056)
中山市农会	(057)

政府及其他机构档案

中山市档案局（馆）	(059)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062)
中山市人事局	(067)
中山市审计局	(070)
中山市发展计划局	(072)
中山市统计局	(077)
中山市物价局	(078)
中山市劳动局	(080)
中山市物资总公司（物资局）	(083)
中山市农业机械总公司（农机局）	(084)
中山市建设委员会	(086)
中山市农业委员会	(089)
中山市农业局	(091)

中山市林业局	(094)
中山市水利局	(096)
中山市畜牧管理总站	(099)
中山市海洋与水产局	(100)
中山市经济作物管理总站	(102)
中山市气象局	(104)
中山电力工业局(广东省中山电力工业总公司)	(105)
中山市经济委员会	(107)
中山市五金电器工业公司	(109)
中山市二轻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10)
中山市乡镇企业管理局	(112)
中山市交通局	(113)
中山市邮电局	(116)
石岐港务局	(117)
中山市机电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18)
中山市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119)
中山市食品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20)
中山市塑料皮革工业公司	(122)
中山市纺织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23)
中山市医药管理局	(124)
中山市环境保护局	(126)
中山市技术监督局	(129)
中山市商业企业集团公司(商业局)	(131)
中山市供销合作联社	(133)
中山市粮食管理储备局	(135)
中山市财政局	(137)
中山市税务局	(141)
中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43)
中山市对外经济发展公司	(145)
中国人民银行中山分行	(146)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市支行	(148)
中国农业银行中山分行	(149)
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中山市支行	(151)
中国银行中山支行	(152)
中山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	(153)

目
录

中山市对外贸易局	(155)
中山市旅游局	(157)
中山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159)
中山市教育委员会	(161)
中山市文化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版权局〉）	(163)
中山市卫生局	(166)
中山市体育运动委员会	(168)
中山市计划生育委员会	(171)
中山市广播电视台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版权局〉）	(173)
中山市民政局	(175)
中山市司法局	(177)
中山市法制局	(179)
中山市公路局	(180)
中山市离退休干部局	(182)
中山市烟草专卖局	(184)
中山市盐业总公司（盐务局）	(185)
全宗汇集	(186)
中山市公用事业局	(189)
中山市侨务办公室	(191)
中山市口岸办公室	(192)
中山市信访办公室	(194)
中山市人民医院	(195)
中山航道局	(197)
中山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198)
中山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	(200)
中山市财贸委员会	(202)
中山市防疫站	(204)
中山市地方税务局	(205)
中山市劳教所	(206)
中山市国家税务局	(207)

镇区党政机构档案

中山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210)
中山市石岐镇	(212)
中山市北区办事处	(215)

中山市南区办事处 (原环城区)	(219)
中山市板芙镇	(222)
中山市神湾镇	(225)
中山市三乡镇	(228)
中山市五桂山镇	(231)
中山市坦洲镇	(235)
中山市南朗镇	(238)
中山市横门镇 (原渔业公社)	(241)
中山市张家边区办事处	(244)
中山市民众镇	(247)
中山市浪网镇	(250)
中山市三角镇	(252)
中山市阜沙镇	(255)
中山市黄圃区 (原黄圃公社)	(258)
中山市黄圃镇	(260)
中山市南头镇	(263)
中山市东凤镇	(266)
中山市小榄镇	(269)
中山市小榄镇 (区级镇)	(272)
中山市古镇镇	(274)
中山市沙溪镇	(277)
中山市大涌镇	(280)
中山市横栏镇	(283)
中山市沙朗镇	(286)
中山市坦背镇	(289)
中山市港口镇	(292)
中山市石岐中区办事处	(295)
中山市石岐岐江区办事处	(298)
中山市石岐莲峰区办事处	(300)
中山市石岐烟墩区办事处	(303)
中山市西区办事处	(305)
中山市东区办事处	(308)
中山市东升镇	(310)
中山市翠亨村镇	(313)
中山市中山港区办事处	(315)

第四章 专门档案介绍 (318)

地名档案	(318)
工业普查档案	(318)
人口普查档案	(319)
工商登记档案	(320)
四清档案	(320)
基本单位普查档案	(321)
农业普查档案	(322)
名优产品档案	(322)
名人档案	(322)
中山市档案馆征集档案 (含声像档案)	(323)
公证档案	(325)
已故人员档案	(325)
婚姻登记档案	(326)
纪检档案	(327)
审计档案	(327)
环保档案	(327)
九运会档案	(327)
农业税档案	(327)
勘界档案	(327)
基建档案	(328)
会计档案	(328)

第五章 馆藏资料介绍 (329)**附 录 (331)**

中山市档案馆馆藏档案全宗名录	(331)
中山市档案馆编研材料一览表	(339)
中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强我市重要政务活动、重大事件 档案管理工作的意见	(341)
中山市档案馆阅档须知	(343)
中山市档案馆关于征集档案史料的通告	(344)

第一章 中山市档案馆概况

一、档案馆历史沿革

中山市档案馆是市委市政府直属的文化事业机构，是负责收集、保管并提供利用本市直属机关、镇区、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需长久保存的档案和撤销机构的档案，以及本行政区域内其它具有重要保存价值的各种门类、各种载体档案的综合性档案馆。

中山县档案馆成立于 1958 年 10 月，1962 年并入县人委办，1963 年重新恢复。“文化大革命”期间，档案馆人员全部被调离或下放到“五七”干校，档案工作并入县革委办事组，保密、机要、档案三位一体合署办公。1978 年 11 月再度恢复县档案馆，属科级建制，没有确定人员编制，没有内设机构。

1979 年 8 月，全国档案工作会议提出“恢复、整顿、总结、提高”的方针，推动了中山县档案事业的发展，档案馆的各项建设逐步得到健全。

1983 年 12 月，中山撤县建市，中山县档案馆改称为中山市档案馆，隶属市委办公室领导，配备人员 3 名。

1984 年 12 月 30 日，经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中山市档案馆增挂中山市档案局牌子，实行两块牌子一套人马。

1988 年 1 月中山升格为地级市，1989 年 4 月 20 日，经市委研究决定市档案馆被定为副处级建制，并增挂中山市档案局牌子，仍隶属市委办公室领导。

1990 年 9 月，市编委核定中山市档案馆人员编制 10 人，改属市政府办公室领导。

1991 年 8 月，经市编委批准，市档案馆（局）内部设立监督指导组、档案管理组两个副科级机构，1992 年 7 月，增设行政秘书组；1994 年 9 月，将三个组改设为科，原级别保持不变。

1996 年 11 月，经市委、市政府批准，中山市档案馆（局）内设 4 个副科级科，即行政秘书科、监督指导科、档案管理科、编研科，核定人员编制 15 人。

2001年8月3日，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根据《关于印发〈中山市市级党政机构改革方案实施意见〉的通知》（中机编〔2001〕22号）文件的精神，下发了《关于中山市档案局（馆）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中机编〔2001〕98号），决定保留市档案局（副处级），与档案馆实行局馆合为一体，内设5个正科级科室，即办公室、监督指导科、档案管理科、编研科、科技教育科，核定事业编制19名，其中局（馆）长1名，副局（馆）长2名，正、副科长（主任）6名，机关服务人员在机关编制内按不超过15%的比例配备。

2005年10月，市编委批复同意增加市档案局事业编制2名，增加副科长职数1名。增加编制和职数后，市档案局事业编制共21名，中层领导职数正科5名、副科2名。

到2007年底，馆（局）实有在编人员21人。其中，正馆（局）长1人，副馆（局）长2人，正、副科长（主任）7人，主任科员1人，副主任科员1人，一般干部8人，工勤人员1人。文化程度硕士研究生1人，本科学历的有16人，大专学历的4人。在编干部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18人，其中高级职称2人，中级职称4人，初级职称12人。全馆（局）人员文化和专业结构比较合理，政治和业务素质较高。

中山市档案馆历任馆长是：彭锦煊（1978.11.25—1995.2.28）、冯荣球（1996.4.5—现在）。历任副馆长是：曾铎源（1958.11—）、马泽林（1960.1.31—）、杨德茵（1960.7—1962.7、1963.3—1966）、蓝学平（1982.3—1984.4）、黄阜昌（1984.4.—1989.3）、朱素兰（1978.11—1993.2）、潘宇坤（1996.6—现在）、高小兵（1997.10—现在）。

中山市档案馆原址在孙文中路137号原中山县委大院内（现市博物馆），1984年7月30日，随市委搬迁至孙文中路178号市委大院（现水利局）的一幢二层楼房内，全馆面积300平方米，其中库房面积约180平方米。库房严重不足，且结构不合理，给档案馆各项业务的开展带来了很大困难。1995年3月，市档案馆从旧址搬迁到兴中道1号人大政协楼附楼即现址。馆库总建筑面积2300平方米，其中档案库房500平方米，分别是原馆、库房面积的7.7倍和2.8倍。此外，馆内的设施、设备逐步得到配套和完善，购置了抽湿机、温湿度记录仪、真空充氮杀虫机、微波杀虫机、冷冻杀虫机、吸尘机、红外线自动报警系统及二氧化碳气体自动灭火系统，并装备了以中央空调为主、柜式空调为辅的控温设备，先后添置了计算机、复印机、光盘刻录机、扫描仪、缩微阅读机、摄像机、照相机等现代化办公设备，至2007年底，馆内配置有各类档案保管保护设备和现

代化办公设备共 129 台（套）。

中山市档案馆从成立至今，得到了市委、市政府的重视和支持，事业发展蒸蒸日上。市档案馆全体工作人员辛勤耕耘，默默奉献，为中山市的两个文明建设和各项事业发展提供优质服务，并取得了可喜的成绩：1986 年被佛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评为清理积存会计档案先进单位；1987 年被评为广东省档案工作先进单位、佛山市先进单位及中山市文明单位；1991 年成为广东省二级档案馆，1995 年成为广东省一级档案馆，1999 年晋升为广东省特级档案馆；2008 年 6 月成为国家二级档案馆；1996、1999、2004 年三次被广东省人事厅、广东省档案局授予“广东省档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1993 年至 1998 年被中共中山市委保密委员会评为“保密工作先进单位”；1995 年以来，多次被评为中山市文明单位。

二、馆藏档案综述

中山市档案馆主要收集和保管中山市（县）副处级以上党政机关、群团、各镇区及事业单位需要永久、长期保管的档案，撤销的市（县）属单位档案，明清档案、民国档案及革命历史档案，征集保管其它具有重要保存价值的反映中山历史的档案。

截止 2007 年底，馆藏的档案全宗共有 155 个，纸质档案共 82395 卷，排架长度共 1227 米，另有以件为保管单位的档案 36398 件，排架长度共 55 米。档案时间跨度为明清时期至 2007 年。除文书档案外，其它各类档案有 21 种，包括工商登记、婚姻登记、人口普查、地名普查、工农业普查、死亡人员、中山籍名人、名优产品等多种专门档案 29060 卷（件），音像档案光盘 862 个，电子档案光盘 437 个，照片档案 16434 张，缩微胶片卷片 672968 幅，实物档案 803 件，馆藏资料 8750 册，编制有全引目录及专题目录 2000 多册，机读目录 88 万条，卡片式索引 14121 张。

20 世纪 80 年代末和 90 年代末，市档案馆曾两次组织开展对保管期满的档案进行鉴定，并按上级的要求，对可销毁的档案再保留若干时间后再作处理。现存的档案由于绝大部分来自行政机关，比较齐全完整，它们是工作查考、历史研究、宣传教育的重要依据。根据载体的不同，馆藏档案分为纸质档案和声像、实物档案；按照形成时间的不同，纸质档案又划分为明清时期档案、民国时期档案、革命历史档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档案。

（一）纸质档案

1. 明清时期档案。主要是在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复制的缩微胶片档

案。该档案共有 867 件，其中明代 4 件，清代 863 件，起止时间由明天启三年十二月（1624）至清朝宣统三年（1911），主要是明清时期香山地方上报朝廷的奏章及朝庭朱批等档案，内容涉及政务、军务、政法、外事、宗教、财贸、农务、文教等各个方面，是研究香山明末与清朝时期历史变迁及社会发展的重要材料。该档案已经系统整理，并编辑出版《香山明清档案辑录》。

2. 民国时期档案。由市公安局 1984 年移交进馆，进馆后组织人员在原基础上进行全面整理，形成档案共 4739 卷，排架长度 161.6 米，档案形成时间为清咸丰年间至 1949 年，编制有全引目录 6 本，专题目录 17 本。该档案资料主要是民国时期中山（香山）县国民党党务群团系统、政务系统、军警系统等机关政务活动所形成，现为开放档案。该档案对研究民国时期中山（香山）经济、政治、军事、外事、教育、文化等各方面历史和社会进步均有较高的参考价值。

3. 革命历史档案。该档案共 7 卷，时间跨度是 1926 年至 1949 年，内容主要是反映中山抗日义勇队、珠江纵队等革命组织有关敌情调查、武装斗争、出版革命报纸、进行革命宣传等活动的材料，是反映革命战争时期中山人民团结一致、英勇抗敌、寻求解放而进行不折不挠革命斗争的珍贵资料。

4. 建国后档案。有市（县）副处级以上党政机关、群团、企事业单位形成的档案，以及市（县）设置的临时机构、撤销机构的档案和各种专题工作形成的专门档案。档案共计 77649 卷，另有 35531 件。该档案是馆藏档案的主体，它全面系统地记载了中山解放后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全过程，主要有中山解放后设立各种机构、进行社会主义改造的文件和社会主义建设中有关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方面的档案资料，是各部门进行工作查考、总结经验、吸取教训、指导工作、编史修志的重要依据。

（二）声像档案

声像档案主要有党和国家领导人、外国嘉宾、华侨、港澳台胞、广东省委、省政府领导、知名人士参观视察中山，本市开展重要政务、外事活动、与外省市的友好往来，召开党代会、人代会、政协会议及其他重要会议，本市经济建设、社会各方面发展状况等活动的照片、录音、录像带、光盘、磁盘；建国前孙中山等革命先辈活动的照片。

（三）实物档案

实物档案主要是各级领导人、知名人士在中山市（县）活动时形成的